

同意 2025.2.17.
付费申请书

致：霍尔果斯创暄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贵公司拟收购赵伟持有的昭苏夏塔水电开发有限公司【56.6525%】股权及尼勒克县孟克特水电投资有限公司【67.3881%】股权事宜，贵公司委托本所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协助拟定股权收购协议、协助谈判等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根据贵我双方签署的《专项法律服务合同》之约定，本项目律师费为13万元，现该项目已经进行完毕，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昭苏夏塔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及尼勒克县孟克特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本所尚未向贵公司申请支付律师费。因此，本所律师特依据《专项法律服务合同》之约定，向贵公司申请支付律师费13万元。

本所账户信息如下：

账 户：北京天驰君泰（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

账 号：512010100101543857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银行代码：309881002010

特此申请。

相关工作完成，同意支付。

请公司领导签字

N. H. M.
2025.2.17

北京天驰君泰（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

2025年2月17日

相关工作完成，同意

支付。

2025.2.17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652000000007285382

开票日期: 2025年02月17日



共1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霍尔果斯创喧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北京天驰君泰 (乌鲁木齐) 律师事务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4004MADPY6JM6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31650000MD0365453F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非诉讼代理*专项法律服务		项	1	128712.87	128712.87	1%	1287.13
合 计					¥128712.87		¥1287.13
价税合计 (大写)		⊗ 壹拾叁万圆整					
价税合计 (小写)		(小写) ¥130000.00					
备 注							

开票人: 陈蕾



扫描全能王 创建